证券代码:000600 证券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6-57
证券代码:149743 证券简称:21建能02
证券代码:524824 证券简称:26建能K1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0月19日分别以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本届董事会现有董事9人,全部参与表决。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通讯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参与三峡陆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出让股权资产竞买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公司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通过竞价方式购买内蒙古三峡蒙能能源有限公司22%股权,其中从股东方三峡陆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竞买5%股权、从股东方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竞买17%股权,实现参股投资内蒙古库布齐沙漠鄂尔多斯中北部新能源基地项目。

为保证公司此次参与竞价购买股权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与本次股权竞买事项的有关事宜:

(一)根据项目条件决定本次竞价购买股权事项的竞价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收购价格和条件等相关事宜;

(二)根据项目需要,授权指定人士就交易相关事宜与其他相关各方进行洽谈、谈判和协商,并全权处理与前述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协商、签署及修改相关交易文件,以及执行为完成相关事项所需的相关审批、登记、交割手续;

(三)如公司竞价购买股权成功,根据项目挂牌公告要求履行支付收购价款事宜;

(四)在董事会已经批准的交易框架内,根据项目及收购价格等市场条件的变化,决定撤出竞价或终止本次交易;

(五)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竞价购买股权事项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该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ESG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后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该事项的详细信息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竞买内蒙古三峡蒙能能源有限公司22%股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ESG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纪要。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600 证券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6-58
证券代码:149743 证券简称:21建能02
证券代码:524824 证券简称:26建能K1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买内蒙古三峡蒙能能源有限公司22%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实现源荷互动,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扩大新能源权益装机,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竞得三峡陆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陆上能投公司")和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能集团")公开转让的内蒙古三峡蒙能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蒙能")22%股权,实现参股投资内蒙古库布齐沙漠鄂尔多斯中北部新能源基地项目(以下简称"库布齐基地项目")。

2026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三峡陆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出让股权资产竞买的议案》。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且属于临时性商业秘密,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本次投资事项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后,进行了暂缓披露并采取保密措施防止暂缓披露的信息泄露。目前竞买结果已确定,暂缓披露原因已经消除。

本次竞买股权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股东会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三峡陆上能投公司

公司名称:三峡陆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年9月30日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港湾平安府二期B1楼
法定代表人:常思哲
经营范围: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

三峡陆上能投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34%,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蒙能集团

公司名称: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年9月27日
注册资本:2,651,243.27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二十九中西巷港湾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成东
经营范围:热力生产和供应;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煤炭开采;燃气经营;公共铁路运输;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等。

蒙能集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为95.096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转让方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上述转让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库布齐基地项目位于鄂尔多斯达拉特旗,建设光伏800万千瓦、风电400万千瓦,配置400万千瓦煤电、500万千瓦时新型储能及20万千瓦光热。2022年11月设立三峡蒙能公司作为库布齐基地项目建设主体。目前库布齐基地项目正在建设中,建成后电力送至河北南网消纳。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内蒙古三峡蒙能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年11月30日
注册资本:2,400,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王爱召镇园子圪卜村新能能源有限公司市场部大楼203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肖荣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电气设备修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煤炭洗选;炼焦;石灰和石膏销售;再生资源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三峡陆上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344,000	56%	156,064.917250
2	内蒙古蒙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48,000	27%	75,245.585103
3	内蒙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08,000	17%	47,376.849879
合计		2,400,000	100%	278,687.352232

三峡蒙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信息,三峡蒙能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2025年度审计报告数据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8,188.26	-8,515.10	-8,594.17
资产总计	负债总计	所有者权益
1,405,217.60	1,129,262.00	275,955.60
审计机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年7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2,260.74	-9,517.02	-9,512.66
资产总计	负债总计	所有者权益
1,606,187.73	1,339,542.01	266,645.73

四、项目挂牌情况

2026年10月8日,三峡陆上能投公司将其持有的三峡蒙能5%股权、蒙能集团将其持有的三峡蒙能17%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捆绑转让,信息披露期自公告之日起不少于20个工作日。

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信息,三峡蒙能22%股权转让底价为68,079.66万元,其中三峡陆上能投公司转让三峡蒙能5%股权底价15,472.65万元、蒙能集团转让三峡蒙能17%股权底价52,607.01万元。

三峡蒙能注册资本2,400,000万元,实收资本278,687.352232万元,转让方捆绑转让持有标的公司22%股权对应的认缴资本为528,000万元,实缴资本为61,311.22万元,未实缴部分由受让方按照公司章程约定期限缴足。

五、参与竞买情况及后续安排

2026年10月29日,公司向北京产权交易所提交了关于受让三峡蒙能22%股权的申请。11月9日,公司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受让资格确认通知书》,对公司的受让资格进行了确认。11月10日,公司按照相关交易规则将交易保证金20,000万元汇入指定账户。11月11日,公司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交易签约通知书》,确定公司成为受让方,受让价格为挂牌底价,即68,079.66万元。公司将在收到《交易签约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并于《产权交易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将除保证金外的剩余交易价款一次性支付至北京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

后续,公司将积极办理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工作,相关进展情况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库布齐基地项目属于国家"十四五"电力发展规划重点项目。大型"沙戈荒"基地项目是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十五五"发展的核心方向,公司参股该项目有利于保障河北省内电力供应与安全,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扩大新能源权益装机规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

库布齐基地项目尚处在基建期,工程造价以及建成后电量消纳、电价水平、煤价变动均会对项目运营收益产生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七、备查文件

(一)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交易签约通知书》。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12日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供销大集 公告编号:2026-069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情况概述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大集"或"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且该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中包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不超过13,000万元的财务资助,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通过之日起2年,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财务资助余额将不超过上述总额度。本次财务资助额度均以借款方式开展,在上述额度内,股东会授权由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办理前述财务资助具体相关合同及文件等,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或股东会决议。详见公司2025年8月12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2025年8月28日《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近日根据实际需要,依据股东会授权,公司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合作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发展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向商业发展公司提供借款2,244万元(占总借款金额51%)。商业发展公司股东深圳兴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翔")、湖南中升物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中升")和湖南睿隆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睿隆")因其自身资金状况,当前无法按照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由商业发展公司股东中国供销商贸流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商贸集团")提供四家股东相应出资比例借款2,156万元(占总借款金额49%)。

依据上述《借款协议》,截至2026年11月12日,北京新合作商业发展有限公司已申请取得借款4400万元(其中供销大集提供借款2,244万元,供销商贸集团提供借款2,156万元)。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北京新合作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新合作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月,法定代表人王永威,注册资本16,471.78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14层1403。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金属矿石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企业管理;物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1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00%	8,400.61
2	中国供销商贸流通集团有限公司	21.04%	3,465.18
3	深圳兴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62%	1,913.20
4	湖南中升物贸有限责任公司	11.38%	1,875.15
5	湖南睿隆商贸有限公司	4.96%	817.64

商业发展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商业发展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	635,566.90	626,602.21
总负债	428,320.35	429,287.02
净资产	207,246.55	197,315.19
营业收入	37,414.73	74,722.62
利润总额	10,054.61	19,799.39
净利润	3,028.99	10,949.77

注:以上财务数据为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二)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商业发展公司的其他股东为供销商贸集团、深圳兴翔、湖南中升和湖南睿隆。

1.中国供销商贸流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供销商贸流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3月,法定代表人朱延东,注册资本178,930.35万元,实缴资本169,300.35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14层1412。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日用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针纺织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皮革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橡胶制品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卫生洁具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动自行车销售;自行车及零配件零售;文艺创作;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1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78,930.35

关联关系说明:供销商贸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中合农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合农信")的一致行动人,供销大集董事长朱延东担任供销商贸集团董事长,供销大集副董事长王永威担任供销商贸集团董事、副总经理,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六章第三节规定的关联法人。

2.深圳兴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兴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5月,法定代表人贾建,注册资本2,000万元,实缴资本288.20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月亮湾社区月亮湾大道1246号诚盈商务中心B、C栋B820(前海合作区)。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项目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计算机科学技术研究服务;国内、国际货运代理(不含国际船舶);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五金产品、家用电器、金属及金属矿、建材、装饰材料、橡胶制品、电气设备、消防设备及器材、工艺品、木炭、薪柴的批发;化学试剂和助剂(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通用仪器仪表、电器机械及器材、机电产品、农产品、服装、日用百货、化妆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电子产品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户外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网络设备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品牌管理;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广告设计、代理;电影摄制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煤炭及制品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1	张毛	99.99%	1,999.80
2	贾建	0.01%	0.20

3.湖南中升物贸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中升物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5年12月,法定代表人曹铭辉,注册资本8,000万元,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阳街道五一大道235号湘域中央1栋1723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鲜肉批发;鲜肉零售;企业管理;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货物进出口;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木炭、薪柴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辅料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国内贸易代理;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活禽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1	曹铭辉	99.99%	7,999.20
2	长沙荟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1%	0.80

4.湖南睿隆商贸有限公司

湖南睿隆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9月,法定代表人廖东源,注册资本920万元,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阳街道五一路235号湘域中央1栋1712房。

经营范围:煤炭及制品、建材、装饰材料、机电产品、五金产品、耐火材料、农产品、通用机械设备、电气机械设备、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消防设备及器材的销售;金属及金属矿、橡胶制品、仪器仪表、工艺品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P2P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1	曹丽阳	54.50%	501.36
2	谢玉平	11.30%	104.00
3	颜家红	5.70%	52.44
4	谢美海	5.70%	52.44
5	许伶	5.70%	52.44
6	宁斐	5.70%	52.44
7	刘开喜	5.70%	52.44
8	李俊波	5.70%	52.44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供销大集与商业发展公司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借款金额:总额度人民币2,244万元。

2.借款期限:自汇款之日至2026年11月30日。

3.借款利息:3.8%

4.借款用途:归还借款人到期的银行贷款。

(二)商业发展公司与供销商贸集团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借款金额:总额度人民币2,156万元。

2.借款期限:自汇款之日至2026年11月30日。

3.借款利息:3.8%

4.借款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四、财务资助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已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内部控制,明确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审批权限、审批程序、经办部门及其职责等事项。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全面有效的风险控制。公司密切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情况等方面的变化,加强对其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确保公司的资金安全。

五、相关意见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是公司为了更好推动公司整体业务发展,满足控股子公司商业发展公司经营需求;公司按照在商业发展公司出资比例51%提供借款,未超出应承担的份额,供销商贸集团按照其他股东在商业发展公司出资比例49%提供同等条件借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签署的财务资助借款协议总额为12,831.30万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8,641.6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0.6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的情形。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5255 证券简称:天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公司于2026年1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22026002号),因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涉嫌重大遗漏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本次立案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主要应用于传统油车整车制造,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东中昊芯英(杭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昊芯英")无资产注入计划。

● 股东中昊芯英无资产注入计划。经公司与股东中昊芯英再次确认,截至目前,中昊芯英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股东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经公司与股东中昊芯英再次确认,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截至目前,中昊芯英已完成股份制改造,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相关工作稳步推进中。截至目前,未来36个月内,中昊芯英不存在通过上市公司借壳上市的计划或安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2026年11月9日、11月10日、11月11日、11月12日公司股价分别连续上涨5.68%、10.00%、10.01%、10.00%,累计上涨40.66%。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公司股价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公司股票价格自2025年8月22日至2026年11月12日累计上涨151.91%,其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目前公司股价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股票交易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情形。2025年8月22日至2026年11月12日期间,公司股票交易17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2次触及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累积发布53次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提示股票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截至2026年11月12日,公司收盘价为67.11元/股,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178.15倍,最新市净率为11.31倍,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市盈率为26.58倍,市净率为2.51倍,公司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市净率高于行业市净率的风险。

● 公司经营业绩下滑风险。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154.17万元,同比减少8.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3.33万元,同比减少189.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04.46万元,同比减少193.89%。2026年前三季度,受下游整车市场需求变化、产品结构调整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小幅下降;同时,向浙江天普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普控股")借款利息计提、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汇兑损失等事项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了较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 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上交所的问询函。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6】005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及相关方、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认真、审慎核实函件所涉事项,认为本次公司董事会换届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合法合规,人员安排合理审慎,兼顾了治理优化与业务稳定。相关人员任职资格符合规定,其任职未损害上市公司独立性,与相关方前期承诺及披露内容不存在冲突。对于立案调查事项,提名委员会已建立持续评估与应对机制,以维护公司治理稳定。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7日披露的《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上交所出具的监管警示决定书。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函【2025】4137号《关于对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规的监管工作函》。2026年1月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监函【2026】0001号《关于对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向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公司立即开展整改工作,结合决定书指出的违规事项,就公司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中存在的合规隐患进行深入排查和整改。同时,公司深刻吸取经验,拟全面梳理公司内部管理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杜绝此类失误再次发生,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公司于2026年1月补缴完毕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581.19万元。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缴纳税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公司经自查发现,因对税收政策适用条件理解存在偏差,错误享受了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需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合计581.19万元。其中补缴企业所得税348.33万元,滞纳金232.86万元。本次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将计入公司2026年当期损益,预计将减少公司2026年度净利润约581.19万元,最终以202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截至目前,公司已按要求将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完毕,该次涉税事项不涉及行政处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与股东中昊芯英未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市场传言,公司已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并与股东中昊芯英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未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或类似协议。截至目前,中昊芯英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主要应用于传统油车整车制造,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杭州天普欣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普欣才")当前经营范围不包含人工智能,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欣才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或研发人员储备,并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当前,天普欣才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橡胶制品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模具制造;橡胶制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欣才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或研发人员储备,并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外部流通盘相对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13,408万股,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天普控股有限公司、中昊芯英及方东晖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156.0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29%;公司剩余外部流通盘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

公司于2026年1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22026002号),因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涉嫌重大遗漏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本次立案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二、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上交所出具的监管警示决定书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函【2025】4137号《关于对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规的监管工作函》。2026年1月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监函【2026】0001号《关于对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向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公司立即开展整改工作,结合决定书指出的违规事项,就公司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中存在的合规隐患进行深入排查和整改。同时,公司深刻吸取经验,拟全面梳理公司内部管理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杜绝此类失误再次发生,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三、公司于2026年1月补缴完毕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

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缴纳税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公司经自查发现,因对税收政策适用条件理解存在偏差,错误享受了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需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合计581.19万元。其中补缴企业所得税348.33万元,滞纳金232.86万元。本次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将计入公司2026年当期损益,预计将减少公司2026年度净利润约581.19万元,最终以202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截至目前,公司已按要求将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完毕,该次涉税事项不涉及行政处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四、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与股东中昊芯英未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

市场传言,公司已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并与股东中昊芯英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未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或类似协议。截至目前,中昊芯英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主要应用于传统油车整车制造,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五、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缴纳税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公司经自查发现,因对税收政策适用条件理解存在偏差,错误享受了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需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合计581.19万元。其中补缴企业所得税348.33万元,滞纳金232.86万元。本次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将计入公司2026年当期损益,预计将减少公司2026年度净利润约581.19万元,最终以202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截至目前,公司已按要求将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完毕,该次涉税事项不涉及行政处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六、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

2026年11月9日、11月10日、11月11日、11月12日公司股价分别连续上涨5.68%、10.00%、10.01%、10.00%,累计上涨40.66%。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七、公司股票交易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2025年8月22日至2026年11月12日期间,公司股票交易17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2次触及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累积发布53次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提示股票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八、公司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截至2026年11月12日,公司收盘价为67.11元/股,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178.15倍,最新市净率为11.31倍,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市盈率为26.58倍,市净率为2.51倍,公司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市净率高于行业市净率的风险。

九、公司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154.17万元,同比减少8.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3.33万元,同比减少189.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04.46万元,同比减少193.89%。2026年前三季度,受下游整车市场需求变化、产品结构调整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小幅下降;同时,向天普控股借款利息计提、补缴企业所得税及滞纳金、汇兑损失等事项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了较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十、公司于2026年1月收到上交所的问询函

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宁波市天普橡